

2021 年度

长沙市价格认证中心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长沙市价格认证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第一部分

长沙市价格认证中心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接受司法机关、行政机关的协助申请，对涉案的各种扣押、追缴、没收及有价格争议的财物进行价格认定；

（二）负责对税务机关在征税过程中出现的价格不明、价格有争议的情况进行计税价格认定；

（三）负责纪检监察机关查办案件涉及的财物价格认定；

（四）负责接受政府各部门协助申请，办理涉及各类价格的事务性工作；

（五）负责办理区、县（市）级人民政府价格主管部门的价格认定机构所出具的价格认定结论的复核工作。

（六）负责指导区县业务工作；

（七）负责公车维修审核工作；

（八）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长沙市价格认证中心内设机构包括：综合部、业务部 2 个内设机构。

（二）决算单位构成。长沙市价格认证中心 2021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长沙市价格认证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长沙市价格认证中心

2021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6.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86.1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6.17	本年支出合计	58	386.1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386.17	总计	62	386.1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长沙市价格认证中心

2021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86.17	386.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6.17	386.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86.17	386.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347.13	347.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39.04	39.0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长沙市价格认证中心

2021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6.17	347.13	39.0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6.17	347.13	39.04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86.17	347.13	39.04	0.00	0.00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347.13	347.13	0.00	0.00	0.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39.04	0.00	39.04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长沙市价格认证中心

2021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6.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86.17	386.1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6.17	本年支出合计	59	386.17	386.1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86.17	总计	64	386.17	386.1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长沙市价格认证中心

2021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86.17	347.13	39.0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6.17	347.13	39.04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86.17	347.13	39.04
2010401	行政运行	347.13	347.13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39.04	0.00	39.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长沙市价格认证中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0.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6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7.37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74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10.0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6.85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69	30206	电费	1.5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69	30207	邮电费	0.0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2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6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5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9.46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1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2.3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 用	1.9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2	30240	税金及附加 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 服务支出	29.36			
人员经费合计		310.50	公用经费合计					36.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414003

部门：长沙市价格认证中心

制表日期：2021年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50	0.00	3.00	0.00	3.00	0.50	2.63	0.00	2.30	0.00	2.30	0.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长沙市价格认证中心 2021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长沙市价格认证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86.1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9.64 万元，增长 8.3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工资调整、住房公积金调整等。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386.1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86.17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386.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7.13 万元，占 89.89%；项目支出 39.04 万元，占 10.1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86.1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9.64 万元，增长 8.31%。主

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工资调整、住房公积金调整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6.17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9.64 万元，增长 8.3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工资调整、住房公积金调整等。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6.1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386.17 万元，占 1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39.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6.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74%。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99.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7.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7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工资调整、住房公积金调整等。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物价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39.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相关业务的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47.1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10.5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 36.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14%。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

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公用经费支出，因疫情影响减少相应的公务接待以及减少出行计划。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0.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影响减少相应的公务接待，与上年相比减少 0.33 万元，减少了 49.2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公用经费支出，因疫情影响公务接待大大减少。

公务用车购置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6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新冠疫情影响，减少出行计划。与上年相比减少 3.42 万元，减少了 59.79%，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改革，公车数量由 3 台核减至 1 台，减少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支出决算 2.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67%，占 87.4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占 12.55%。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34 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5 个、来宾 25 人次。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公用经费支出，因疫情影响公务接待大大减少。

其中：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34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用餐费。2021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5 个、来宾 25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3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新冠疫情影响，减少出行计划。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2.3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维修维护费、公务用车停车费、公务用车用油费等。2021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量。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1 年本部门会议费开支 0.47 万元，主要开支项目为租场费 0.2 万元、餐费 0.15 万元、资料打印费 0.02 万元、价格认定业务讲课费 0.1 万元。会议费主要是用于召开全市价格认证中心主任座谈会议，人数为 30 人，会议天数为 1 天，会议内容为：1) 认证中心主任座谈会；2) 名酒真伪鉴定专家现场教学。

培训费开支 0.06 万元，主要开支项目为培训报名费 0.06 万元。培训费主要是用于长沙市事业单位人事管理业务培训，人数为 1 人，培训天数为 1 天，培训内容为事业单位人事管理业务培训。

2021 年度本部门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4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8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3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9.6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3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9.6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31.21%。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主要用于办案、勘查现场等业务工作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1) 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39.0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我中心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

组织对“涉税财物价格认定工作经费”“刑事涉案物价格鉴证经费”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0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整体支出全面履行了本部门年度工作职责，继续做好涉案工作，充分发挥价格认定职能作用。2021 年我中心全力配合长沙警方开展的“百日会战”行动，受理的刑事案件涉及财物价格认定数量比去年同比增长 100%；积极受理长沙市农业农村局和国土执法局等单位提出的相关价格认定，得到了提出单位的高度

赞扬；继续做好中联重科涉合同纠纷工程机械设备价格认定，大大提高了法院执行效率，加速了企业资金回收，为企业进一步扩大生产提供了资金保障，不断优化了工程机械制造行业环境；继续承办好公务车维修价格审核、重大项目建设、行政执法检查、重大突发事件及对罚没车辆的报废回收价格等涉价格认定工作，减少了财政支出，保障了非税收入；探索开展价格纠纷调解工作。2021年，我中心紧紧围绕价格认定工作中心任务，在工作积极探索，创新开展价格纠纷调解工作。中心领导参加了长沙中院组织召开的推进诉源治理暨“总对总”在线诉调对接工作座谈会。我中心与中院、省证监局、市人社局和市知识产权局等其他部门就诉源治理探索实践、诉调对接机制、部门间的衔接联动、调解队伍建设、工作保障等相关问题充分交流了意见。下一步，我中心将保持与中院的沟通渠道，积极做好工作对接，借助中院的平台边摸索边开展价格纠纷调解工作，预计将在2022年开始进行区域试点，切实增强调解工作实效，从源头上化解价格纠纷矛盾，为长沙当好“三高四新”战略领头雁，奋力建设现代化新湖南示范区做出新贡献；继续推广应用综合业务平台，提高工作效率。我中心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价格认证中心的工作要求，将持续加大宣传和运用价格认定业务平台，坚持工作部署到位，软、硬件建设两手抓，在价格认定工作质量提高上取得了明显成效；不断加强机构、制度建设和对下级机构的业务指导。2021年我中心继续通过组织召开区县（市）价格认定机构主任座谈会的形式，交流机构建设和业务工作开展上的热点难点，通过

讨论，统一思想，商讨解决方案。为了进一步统一认定行为规范，我中心制定并印发了一系列的规范性文件，如《长沙市价格认定廉政风险防范规定》、《价格调查采价管理制度》、《关于进一步完善价格认定程序的规定》等，并发放到各区县价格认定机构，要求牢固树立纪律规矩意识，力争做到干成事、不出事；积极参加国家、省中心组织承办的业务培训班，提升业务能力水平。此外，积极加强队伍建设和对区县价格认证中心的业务指导，通过交流群、座谈、直接协助参与等形式对区县遇到的复杂疑难案件进行指导，既帮助其避免了风险，把握了准绳，又为基层公安机关解决了实际困难。

组织对“长沙市价格认证中心”1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86.1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1年，长沙市价格认证中心继续在长沙市发展改革委的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创新发展，奋勇前进，按照市发展改革委的工作部署，切实做好中心党建工作、人才培养和制度建设；充分发挥价格认定职能作用，认真做好价格认定基础职能，为反腐倡廉、公正司法、优化营商环境等专项工作发挥重要作用。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主要围绕部门职能职责、单位运行情况、经费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效率以及专项资金管理情况来开展评价，重点评价项目经济效

益、管理效率、社会效益、开展业务情况分析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经评，我中心各部门根据 2021 年度工作计划及上级安排部署，认真履行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年初确定的各项工作任务，所有资金使用严格按审批程序办理、操作规范，会计核算结果真实、准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各项制度执行，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为反腐倡廉、公正司法、优化营商环境等专项工作发挥重要作用。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评分，得分 95.5 分，绩效目标完成较好。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指长沙市价格认证中心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行、开展发展与改革事务方面的支出。

1、**行政运行（项）**：指长沙市价格认证中心的基本支出。

2、**物价管理（项）**：指长沙市价格认证中心物价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长沙市价格认证中心（以下简称“认证中心”）成立于1985年7月，是隶属于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独立法人事业单位。2015年7月，市编办以长编办发[2015]103号文件《长沙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所属事业单位分类的通知》将认证中心列入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我中心人员经过市机构编制委员会核定，事业编制10人，中级雇员1人，初级雇员6人，共计17人。

认证中心按照上级价格主管部门的要求履行“定规则，当裁判，搞服务”职能。其中包括：1、负责纪检监察机关查办案件涉及的财物价格认定；2、负责接受司法机关、行政机关的协助申请，对涉案的各种扣押、追缴、没收及有价格争议的财物进行价格认定；3、负责对税务机关在征税过程中出现的价格不明、价格有争议的情况进行计税价格认定；4、负责接受政府各部门协助申请，办理涉及各类价格的事务性工作；5、负责办理区、县（市）级人民政府价格主管部门的价格认定机构所出具的价格认定结论

的复核工作。6、负责指导区县业务工作；7、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2021年我中心收入386.17万元，支出386.17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末无结转和结余。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347.1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310.50万元，公用经费36.63万元。

2021年“三公经费”共支出2.6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3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0.34万元。

（二）项目支出

我中心项目支出主要是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专项工作支出，分别为刑事涉案物价格鉴证、涉税财物价格认定工作、涉纪财物价格认定工作以及其他涉行政事项价格认定等工作经费的开支。

2021年项目支出共39.04万元，其中：涉税财物价格认定工作项目支出为15.29万元；刑事涉案物价格鉴证项目支出为23.75万元。

我中心认真贯彻落实市发改委和市财政的相关政策文件精神，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三公”经费相对上年大幅下降。在资金使用上一直按照市发改委和市财政相

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收支，有计划地安排、使用资金，严格财务审批制度。重大开支中心班子成员会集体会议研究，保证资金使用合法合规，同时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资产管理情况

（一）资产管理体制机制方面。建立健全资产管理制度，合理配备、有效使用资产，提高资产使用率，保障资产的完整和安全。成立了由主任负总责的“资产管理领导小组”，具体负责本单位资产的采购、分配和清查，以及资产使用、维护过程中的监督任务。

（二）规范资产配置使用方面。我单位都是严格按照长财资产[2021]44号关于《长沙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管理规定》的通知、长财资产[2021]45号关于《长沙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资产配置标准》的通知等相关文件精神来实施，资产配置时严格把握住价格和数量的上限。

（三）资产管理信息化建设方面。我单位通过财政局资产管理系统严格管理资产卡片，包括卡片的增加、删除、查询、打印、汇总等。正确、全面、及时地记录资产的增加、减少、使用等情况。真实地反映和监督资产的增减变动，建立健全资产帐簿体系。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1年我中心所有资金使用严格按审批程序办理、操作规范，会计核算结果真实、准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各项制度执行，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一）经济效益自评

2021年，我中心共办理各类价格认定案件11031件，认定价值5272万元。其中涉案、涉税、涉纪等价格认定案件438宗，认定价值2711万元；公务车维修审核10574台次，审核金额2424万元；办理其他涉行政事项等各类价格认定19宗，认定金额137万元。

我中心较好地完成了2021年的工作任务，各项项目得到有序开展，到年底完成全部项目的100%，整体项目支出进度达到99%。

（二）管理效率自评

在预算管理方面，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特别是“三公经费”的开支，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在资产管理方面，建立健全了资产管理制度，定期进行了盘点和资产清理，总体执行较好。

（三）社会效应自评

2021年，长沙市价格认证中心继续在长沙市发展改革委的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创新发展，奋勇前进，按照市发展改革委的工作部署，切实做好中心党建工作、人才培养和制度建设；充分发挥价格认定职能作用，认真做好价格认定基础职能，为反腐倡廉、公正司法、优化营商环境等专项工作发挥重要作用。

（四）开展业务情况分析

1、做好涉纪工作，助力打击“反腐败”。长沙银行孟某某案、长沙市公安局徐某某案、协助参与省价格认证中心办理的永州市委张某某案等一系列贪污受贿案中涉及的财物认定都是由我们中心在较短的时间内高效率高质量完成的。为反腐倡廉、公正司法、维护价格秩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挥了积极作用。

2、做好涉案工作，充分发挥价格认定职能作用。2021年我中心全力配合长沙警方开展的“百日会战”行动，受理的刑事案件涉及财物价格认定数量比去年同比增长100%；积极受理长沙市农业农村局和国土执法局等单位提出的相关价格认定，得到了提出单位的高度赞扬；

3、继续做好中联重科涉合同纠纷工程机械设备价格认定，涉及金额1000多万元，大大提高了法院执行效率，加

速了企业资金回收，为企业进一步扩大生产提供了资金保障，不断优化了工程机械制造行业环境。

4、探索开展价格纠纷调解工作。2021年，我中心紧紧围绕价格认定工作中心任务，在工作积极探索，创新开展价格纠纷调解工作。中心领导参加了长沙中院组织召开的推进诉源治理暨“总对总”在线诉调对接工作座谈会。我中心与中院、省证监局、市人社局和市知识产权局等其他部门就诉源治理探索实践、诉调对接机制、部门间的衔接联动、调解队伍建设、工作保障等相关问题充分交流了意见。下一步，我中心将保持与中院的沟通渠道，积极做好工作对接，借助中院的平台边摸索边开展价格纠纷调解工作，预计将在2022年开始进行区域试点，切实增强调解工作实效，从源头上化解价格纠纷矛盾，为长沙当好“三高四新”战略领头雁，奋力建设现代化新湖南示范区做出新贡献。

5、继续推广应用综合业务平台，提高工作效率。我中心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价格认证中心的工作要求，将持续加大宣传和运用价格认定业务平台，坚持工作部署到位，软、硬件建设两手抓，在价格认定工作质量提高上取得了明显成效。

6、不断加强机构、制度建设和对下级机构的业务指导。

2021年我中心继续通过组织召开区县（市）价格认定机构主任座谈会的形式，交流机构建设和业务工作开展上的热点难点，通过讨论，统一思想，商讨解决方案。为了进一步统一认定行为规范，我中心制定并印发了一系列的规范性文件，如《长沙市价格认定廉政风险防范规定》、《价格调查采价管理制度》、《关于进一步完善价格认定程序的规定》等，并发放到各区县价格认定机构，要求牢固树立纪律规矩意识，力争做到干成事、不出事。

另一方面，我中心积极参加国家、省中心组织承办的业务培训班，提升业务能力水平。此外，积极加强队伍建设和对区县价格认定中心的业务指导，通过交流群、座谈、直接协助参与等形式对区县遇到的复杂疑难案件进行指导，既帮助其避免了风险，把握了准绳，又为基层公安机关解决了实际困难。

（五）服务对象满意度

自2021年以来，我中心对各项价格认定工作的开展和整体社会效益及满意度等各项指标进行调查，基本情况是对口服务单位对我中心价格认定工作满意度达到了100%，全年无一例案件办理过程被投诉或被通过复核认定改变认定结论，达到了预期效果。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预算编制准确性有待提升，资金安排要做到更加精确和细致。

2、政府采购管理能力有待提升，年初准确编制政府采购预算。

3、2021年已到报废年限固定资产的处置进度慢，老化率高，降低了办公效率。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

1、加强各部门经费预算前期全程参与度，以确保预算编制的精准性。

2、根据政府采购管理制度，不断优化本中心采购流程和内控制度，及时掌握政府采购最新政策和中心需求，准确编制下年政府采购预算。

3、加快处置已到报废年限固定资产的进度，提高固定资产成新率。

七、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中心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 95.5 分。

长沙市价格认证中心

2022年3月11日